

第二轮巡视被巡视市县以问题为导向落实反馈意见 做好巡视“后半篇” 以实效取信于民

■ 本报记者 尤梦瑜

2017年11月14日至2018年1月17日，七届省委第二轮巡视安排6个巡视组对海口市及所属秀英区、龙华区、琼山区、美兰区、三亚市及所属海棠区、吉阳区、天涯区、崖州区，万宁市、东方市、乐东黎族自治县，陵水黎族自治县进行常规巡视。3月11日至13日，省委巡视组分别向这6个市县、8个区反馈七届省委第二轮巡视情况，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和省委书记专题会议精神，并对巡视整改工作作出安排部署、提出明确要求。

从3月中旬至今，被巡视市县通过层层压实责任、加强监督检查等多种有力措施，根据巡视组反馈意见，逐一落实整改。近日，被巡视单位先后公布整改落实情况。本轮巡视中发现的问题集中在党的领导弱化等多个方面，各个被巡视市县以问题为导向，动真格、下大力，既解决“急症”，又注重长效，切实整改让巡视工作的成果得以落地的同时，更让各被巡视市县真正做到“以人民为中心”。

正视“政治体检” 严抓作风问题

巡视工作是国之利器、党之利器，

开展巡视工作是对被巡视单位的一场政治体检。

“四个意识”不够强是七届省委第二轮巡视中发现的重要问题之一。接到巡视组反馈后，6个市县、8个区迅速反应，抓重点、抓要害，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

3月13日，接到省委第一巡视组反馈意见当天，龙华区委迅速组织召开常委会，学习传达《省委第一巡视组巡视海口市龙华区的反馈意见》。3月以来，龙华区多次召开省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扎实推进整改工作。

针对巡视组反馈的“关于区委对抓班子带队伍的政治自觉不够高，对‘四个意识’的学习、理解不够深透，对全区党员干部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方面的约束和管理，只有原则性的要求、没有具体方法的问题”，龙华区通过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党纪法规学习教育和测试活动以及宣讲月等多项活动，加强全区干部职工政治纪律政治规矩意识。

乐东针对对“四个意识”的认识、理解不够全面的问题，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值得一提的是，乐东还通过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活动，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意见》。

省委第三巡视组在对万宁的巡视中，发现“2016年全市计划实施的十大脱贫攻坚工程中，乡村旅游脱贫等5项工程未能按时完成，其中3项工程未按方案实施，2项工程未完成资金支出进度”。就此问题，万宁对2016年全市计划实施的十大脱贫攻坚工程中未按时完成的5项工程资金进行收回并重新调整安排；同时加大乡村旅游脱贫力度，

积极开展椰级乡村旅游点创建工作。

今年4月28日，万宁文通梦想庄园、兴隆咖啡谷顺利被评为四椰级乡村旅游点，排溪椰林渔舍、兴隆橄榄树山庄、万城溪边村被评为三椰级乡村旅游点。为了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和项目管理基础工作，万宁还制定了《关于实行扶贫资金支出进度月（周）报和通报约谈制度的通知》的方案。

东方为整改“识贫不准问题突出”等问题，成立市脱贫攻坚指挥部，进一步强化脱贫攻坚组织领导；对照省反馈问题清单，制定出台《东方市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开展贫困人口漏评、错退排查工作，进行地毯式、拉网式、一户不漏地排查，截至目前，针对漏评共排查52061户243647人。

善用巡视成果 长效机制促发展

巡视的目的不仅是对当下存在问题的立行立改，也是为长远工作筑牢思想和行动基础。生态文明建设、地区规划发展，这些领域中所发现的问题，其整改过程并非一蹴而就，而是需要长远谋划、一步一个脚印地推进。

省委第二巡视组在对陵水的巡视中，发现陵水对“生态文明建设认识不到位，工作滞后”。巡视组指出，陵水

“针对重经济发展轻生态保护、先发展后治理的思维方式和发展方式没有根本改变，生态环境问题仍然比较突出的问题”。

对此，陵水加快县城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及提标改造工程，积极开展雨污分流调查工作。事关长远，但不可高骛远，要从眼下的具体细节抓起、做起。陵水县委将适时组织“回头看”，针对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加强跟踪督办，工作力度始终如一。要以运用好巡视成果为契机，进一步巩固发展好陵水经济社会大局，把整改成果转化成为推动陵水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第四巡视组指出三亚市存在“新发展理念落实不到位”的问题。作为“打造国际旅游消费中心”这一重要任务中的关键一环，三亚积极行动，加以整改。例如，为了加强全域旅游发展顶层设计，三亚市对目前“大三亚”旅游经济圈的各项规划和设计方案进行梳理，组织行业专家、企业代表和媒体代表近40余人参加大三亚旅游经济圈顶层设计研讨会，委托第三方开展相关调研及编写有关“大三亚”旅游经济圈顶层设计的建议报告。

整改落实巡视工作中发现的诸多问题不是终点而是更高标准的新起点。各被巡视市县将通过建立长效机制，巩固成绩的同时，切实做到一次整改、长远受益。 （本报海口8月7日讯）

潜逃19年多 海南省粮食局原党组书记、局长陆万朝投案自首

本报海口8月7日讯（记者尤梦瑜 通讯员李远刚 王威）8月4日上午，潜逃19年多的海南省粮食局原党组书记、局长陆万朝在海口投案自首。据悉，这是5月省委常委会会议专题部署“海南天网2018”专项行动后我省追回的第9名、今年以来追回的第11名在逃人员。

陆万朝，男，1945年5月生，1991年7月至1995年12月任省民政厅副厅长，1995年12月至1999年5月任省粮食局党组书记、局长。1999年3月，在纪检监察机关依法对其立案审查期间潜逃。1999年11月30日，经省委批准，陆万朝被开除党籍和公职。

海口市纪委通报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

本报海口8月7日讯（记者叶媛媛）为发挥典型案例警示教育作用，进一步推动省委巡视反馈“四个问题”的彻底整改，海口市纪委5日通报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

2013年至2016年，海口市渣土管理所以工作为名，违规多发放油料费638071.59元。其中，时任党支部书记、所长邝飞领取66745.45元，时任党支部副书记、副所长欧桂林领取41451.47元，时任办公室主任陈国荣（已退休）领取42159.05元，时任驻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负责人曹佳领取67011.27元。经邝飞同意，渣土管理所以车辆维修费方式套取资金，购买2辆编制外汽车，并分别将汽车过户至应急处置中队中队长唐海深、时任报账员谭艳清名下归其使用，该车产生的保险费、维修费共计30573.1元在渣土管理所报销。此外，以上人员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2017年12月，邝飞受到留党察看二年、行政撤职处分，降为副科级非领导职务；欧桂林受到撤销党内职务、行政撤职处分，降为副科级非领导职务；陈国荣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曹佳受到党内警告、行政警告处分；唐海深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谭艳清受到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过处分。相关违纪款已收缴。

海口市海洋环境监测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李仙超标准发放工作补贴问题。2015年11月至2016年12月，经李仙同意，海口市海洋环境监测中心超标准发放加班补助7343.2元、误餐补助21040元，共计28383.2元。其中，李仙领取4227.15元。李仙还存在将装修项目化整为零规避招标的违法行为。2018年6月，李仙受到党内严重警告、政务记过处分。相关违纪款已收缴。

海口市美兰区协税办主任李文远（非中共党员）违规发放津补贴、超标准职务消费问题。李文远在担任区招投公司董事长期间，违反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有关规定，以报销个人支出费用的方式给公司高管发放额外津补贴84000元；在明知公司连年亏损的情况下，购买进口汽车一辆，长期由其个人使用；每月使用车辆油料费明显超过该公司规定的公车每月用油标准，存在奢侈浪费行为；租赁商品房作为临时办公场所并配备高档办公设备，由其个人办公使用。2018年1月2日，李文远退还车辆油料费18783.55元。2018年6月，李文远受到政务记过处分。相关违纪款已收缴。

海口市美兰区海府街道白坡里社区干部唐冰、李林霖、梁丽、陈设同意违规发放并领取补助款问题。2014年至2015年间，社区党支部书记、居委会主任唐冰多次主持召开社区“两委”班子会议，社区党支部副书记、居委会委员李林霖，党支部委员、居委会副主任梁丽，居委会副主任陈设参加会议，同意违规发放补助款共计44200元。其中，唐冰、李林霖、梁丽、陈设每人领取6700元。2017年11月，唐冰、李林霖、梁丽、陈设等4人均受到党内警告处分。相关违纪款已收缴。

海口市琼山区云龙镇云龙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丁有东，原村委会委员、报账员吴泽河虚报套取资金、违规发放补贴等问题。2014年，丁有东授意吴泽河虚报套取资金4000元，并主持召开班子会议决定将奖励给单位的3500元一同发放给村干部，违规发放补贴共计7500元。此外，丁有东还存在未经集体讨论违规购买办公设备的违纪行为。2018年6月，丁有东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吴泽河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海口市纪委提醒，上述案例中是不知止、不收敛、不收手的典型，必然受到严肃处理。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公职人员要深刻汲取教训，切忌引以为戒。

借学习考察名义组织公款旅游 陵水两校长受处分

本报椰林8月7日电（记者李艳玲 通讯员谭馨馨）借学习考察名义组织公款旅游，日前，陵水黎族自治县纪委对陵水思源实验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刘志刚及陵水民族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郑丕远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据了解，刘志刚曾任陵水民族中学相关负责人。期间，他纪律意识淡薄，不正确履行工作职责，对学校组织教师到三亚、昌江、儋州等市县学习考察活动没有周密安排和严格要求，对学习考察活动监管不到位，致使学校8名中层以上干部以及23名高三年级教师借学习考察名义公款旅游，在社会上造成了严重不良影响，负主要领导责任。

郑丕远在担任陵水民族中学党支部书记、副校长期间，纪律意识淡薄，以外出学习考察的名义组织学校8名中层以上干部以及高三年级教师共31人用公款到三亚、昌江、儋州等市县景点参观旅游并参与其中，其行为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岁月静好的背后 是默默付出

近日，记者在海口东西湖公园看到，一边是市民游客享受着鱼翔鸟飞的美好生态，一边是维护东西湖公园的工人在默默付出保护环境，成为一道独特的风景。

据了解，经过综合整治，东西湖水质已达到地表水V类标准，在整治过程中还增加了沿线栈道等亲水性设施，提升了东西湖游玩舒适度。

如今，东西湖公园已成为市民游客休闲的好去处。

本报记者 张杰 摄



推出多项得力举措，有效管理73万亩生态公益林 护林，三亚敢于亮剑

■ 本报记者 易宗平

及时向林业部门报告毁林案件，使涉事人员受到处罚。

据三亚市林业局统计：由于巡护及时，2017年1月以来全市查处毁林刑事案件35宗、行政案件24宗；处置30余次火灾，未发生森林火灾。生态公益林等林业资源得到有效管护，全市森林覆盖率达69%，环境优势巩固提升。

“三亚生态公益林保护的经验很好，其成功之处就是敢于亮剑！”省林业厅厅长夏斐称赞，三亚还有许多做法值得在全省林业系统推广。

三亚是如何有效保护生态公益林的呢？三亚市林业局局长陈斌介绍，三亚创新机制，推出了多项得力举措。

对护林员队伍实行“优胜劣汰”。一年来，三亚市护林系统开除了不作为者29人，提升表现出色的5人为管理员、2人为技术员，并实行“底薪+绩效”机制。

加大抽查考核力度。去年三亚市对护林员总抽查率达到66.02%，其中立才农场立才片区、南滨农场抽查率均为100%。今年还将扩大抽查覆盖面。

在重要时段24小时值守。吉阳区农林局副局长彭海光感慨地说，清明节期间，护林员全天盯紧林地墓碑前烧冥币行为，带着盒饭或干粮在别人墓碑附近就餐，个中辛苦和感受，不言而喻。

随着护林、爱林教育的增强，群众思想意识不断提升。“环境变好了都受益，我们要支持公益林保护！”曾因毁林受过处罚的崖州区南山村村民苏某表示，以后如果发现有人侵入公益林，会主动举报。

提升护林科技含量。“利用平板电脑录入林界线叠加航拍图等，随时从面上掌握全市公益林的信息。”三亚市林业局资源与保护科技术员宋立冬说。

坚持“打击+教育”方式。今年6月11日，天涯区护林员将涉嫌违法毁林开荒者扭送至警方。次日，该区迅速清理被侵占地块。同时，各公益林片区以毁林案例现身说法。

随着护林、爱林教育的增强，群众思想意识不断提升。“环境变好了都受益，我们要支持公益林保护！”曾因毁林受过处罚的崖州区南山村村民苏某表示，以后如果发现有人侵入公益林，会主动举报。

（本报三亚8月7日电）

我省现代物流业发展稳中有进

上半年全省社会物流总额达3589亿元



本报海口8月7日讯（记者梁振君 邵长春）省发展改革委昨天披露

的信息显示，2018年上半年，我省物流需求保持稳定增长，社会物流总费用呈稳定增长的态势。

社会物流成本继续下降。上半年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369.03亿元，同比增长8.27%。其中：运输费用162.24亿元，同比增长9.32%；保管费用137.70亿元，同比增长7.49%；理费用69.09亿元，同比增长7.43%。

据了解，上半年我省社会物流需求保持稳定增长，总体来看，全省物流总额呈稳定增长的态势。

社会物流成本继续下降。上半年全省社会物流总费用369.03亿元，同比增长8.27%。其中：运输费用162.24亿元，同比增长9.32%；保管费用137.70亿元，同比增长7.49%；理费用69.09亿元，同比增长7.43%。

从结构上看，运输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43.54%，同比增加0.42%；保管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37.31%，同比减少0.27%；管理费用占社会物流总费用的18.72%，同比减少0.15%。

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

为15.16%，比上年同期降低了0.34个百分点。每百元社会物流总额花

费的社会物流总费用10.28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表明当前物流运行效率稳步提升，单位物流成本持续回落，物流领域降本增效成效逐步显现。

社会物流业务收入稳步增长。上半年全省物流业总收入269.89亿元，同比增长6.27%。